

证券代码：002637

证券简称：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证券简称：赞宇科技；证券代码：002637）股票交易价格于2026年3月17日至2026年3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经核查，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正商发展的一致行动人兴业房地产于2026年3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暨后续计划的公告》。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5、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印尼雅加达中区商事法院裁定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司子公司杜库达于2026年3月13日收到印度尼西亚雅加达中区商事法院发送的《破产裁定通知书》。该通知书宣告杜库达破产，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杜库达已委托律师就本次破产裁定向印度尼西亚最高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本次杜库达破产判决及全部法律后果。截至目前杜库达整体经营运行正常，未受到本次破产裁定实质性影响。鉴于相关破产裁定上诉申请、PKPU程序撤销申请尚未开庭审理，本次破产裁定仅为印尼地方法院审理结果，不代表印尼最高法院审理结果，最终的判决结果尚不确定，最终实际影响需以印尼最高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司董事长张敬国先生、董事兼总经理邹欢金先生、董事李中军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张勇先生、董事裘明先生、董事张建国先生、副总经理胡剑品先生、副总经理马晗先生、副总经理黄建文先生、总工程师孙建明先生、财务总监吴吉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徐强先生拟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金额规模不低于人民币1,250万元。其中，2026年3月19日，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邹欢金先生、副总经理黄建文先生、总工程师孙建明先生、董事会秘书徐强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股份金额分别为169.00万元、15.80万元、10.30万元、10.10万元。合计增持金额205.20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尚在实施中。

4、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暨后续计划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正商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兴业房地产、永银投资计划

自2026年3月19日（含）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兴业房地产已于2026年3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增持股份金额65.37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尚在实施中。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